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胡哲豪
電話：047531438
電子信箱：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4487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表及參訓人數分配表（共2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448732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50448732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本府訂於本(115)年11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2時辦理家庭教育研習，請依參加人數分配表遴派所屬參訓，並於本年11月18日（星期三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本年公務人力訓練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課程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本年11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本府第二行政大樓9樓會議室(彰化市中興路100號)。

(三)訓練對象：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人員。

(四)講座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魏麗敏教授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本年11月18日（星期三）前至本府網站（網址：http://www.chcg.gov.tw/）－訊息中心「教育訓練」－「家庭教育研習」完成線上報名(府外人員請以

人事室　收文:115/11/10
1150004987　有附件

公文帳號密碼登入報名)。

四、為避免浪費訓練資源，各單位薦派之學員倘不克參加，請另行指派其他遞補人員參訓，並通知本案承辦人。

五、全程參與並完成測驗之人員將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，另請參訓人員於當日上午9時前完成簽到並自備環保杯。

六、檢附課程表及參訓人數分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0 16:36:45